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ST星星

公告编号：2023-052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一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9月4日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3年9月5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3年9月5日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股票简称由“ST星星”变更为“星星科技”，股票代码仍为“3002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一、股票种类、简称及代码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股票简称：“ST星星”变更为“星星科技”；
- 股票代码：300256。

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公司2019年、2020年及2021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1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22年4月28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三、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319045号】，公司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90,768.37万元；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所涉非标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319018号】，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公司2020年、2021年及2022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仍为负值，但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未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第9.9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年4月25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023年9月1日，深交所审核同意公司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

四、股票停复牌安排

1、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第9.1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9月4日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3年9月5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3年9月5日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股票简称由“ST星星”变更为“星星科技”，股票代码仍为“3002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